本溪市民政局

 （A类）

本民议字〔2020〕第1号

关于对本溪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4044号建议办理情况的答复

王昕代表：

您提出“关于开展社区养老打造养老品牌”收悉，现就建议中有关民政工作内容答复如下：

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工作经过十几年的发展，通过政策扶持、部门联动和社会参与，取得了一些阶段性成效。目前，主要有以下几种形式（领取退休金自行在家养老的除外）。**一是政府托底供养特殊群体。**采取集中和分期散两种方式托底供养特困人员（过去称“三无”人员）。分散供养是指由于自身生活能力尚可、生活习惯、拥有房产、田地等情况，许多城镇、农村的不愿意到公办福利机构集中供养的特困人员，居家独立生活；集中供养是指符合条件且有意愿入住公办福利院的特困人员，由国家全额供养，包括吃、穿、住、医、葬等方面的全面服务保障。目前，这部分人员共计4100余人。**二是依托社区开展养老服务。**目前，我市每个社区均利用综合服务中心现有场地和设施为辖区内老年人提供学习、文娱等养老服务。依托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有城市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112个、农村幸福院或农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158个。由于缺乏运行资金和相应服务人员等多方面原因，这些服务中心基本处于停滞或名存实亡状态。特别是农村老年人居住较为分散，老年人多为留守老人，既要照看孙子女又要从事农务劳动，以及兴趣爱好少等，导致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基本没有发挥作用。2020年本溪市明山区被省民政厅、省财政厅批准为我省首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地区。投资580万元（上级拨付319万元，区政府以房屋资产配套投入261万元），设立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8个，其中设立街道级养老服务中心1个，社区级养老服务中心7个。依托服务点位面向周边居民逐步探索开展助浴、助行、日间照料、康复护理等其他服务项目。**三是引进社会力量参与。**我市先后引进了辽宁凯希达科技公司注册的本溪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辽宁乐德电子科技公司注册的本溪乐德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两个“智慧养老”服务项目。由于多种原因，上述两家公司先后退出了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市场。2020年初，引导本溪弘益社会工作发展中心和本溪市木棉花社会工作发展中心两家社会服务机构在明山区金山街道永安社区开展了“幸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以社区志愿者自助互助服务为主力，以社会力量义务参与为补充，创新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新模式。2019年8月我市唯一1家本地从事养老服务的企业--本溪佳和智慧居家养老服务公司成功注册，该公司通过搭建“互联网+大养老”综合技术支撑平台，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科技智能居家助老等多元化全方位的智慧居家养老服务（2020年受疫情影响，该公司处于休眠状态）。

但目前居家养老服务供给能力不足，市场发育不充分。同时老年人消费支付能力较差、养老服务支付意愿不强，导致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为主的格局还未完全形成。

下一步，我们一是将继续积极向省争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地区名额，探索总结有效服务模式，确保2021年底前试点县（区）培育出至少1—2个面向居家老年人提供服务的街道级居家养老师范示范典型。二是采取办法激活现有的“智慧养老”资源。进一步开发完善“本溪市智慧养老平台”，形成养老行业相关数据库，实现相关部门信息的整合共享，用以加强对养老机构日常经营及安全生产的监督，使其更好的服务老年人。

 本溪市民政局

 2021年 月 日

责任领导：李浩言

联系人及电话：段新宇，43841728

抄送：市人大人选委，市政府办公室。